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一部分：总体要求

1.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详见第二部分

1.2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2.1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相关规定。

1.2.2 执行《财政部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的相关规定，鼓励投标人使用节能、环保的相关产品为本项目提供服务。

1.2.3 执行《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11】124 号）的相关规定，接受投标人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支付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2.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详见第二部分

3.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详见第二部分

4.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数量：1 项

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详见第二部分

5.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详见第二部分

6.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详见合同条款

7.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详见第二部分

第二部分：具体要求

一、基本情况

为做好 2027 年度和 2028 年度北京市丰台区工程类、购置类、竣工财务决算类项目财政评审工作，切实发挥财政评审职能作用，计划对财政评审业务涉及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公开招标。本次公开招标服务费预算金额总计 3200 万元，由于评审项目类型、送审金额及项目数量具有不确定，此次招标拟按服务费金额分包，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分为 15 包，每包总服务费上限 200 万元；财务会计服务分为 2 包，每包总服务费上限 100 万元。

二、服务范围

工程造价类：1.预算项目财政投资评审；2.结算项目财政投资评审；3.竣工财务决算财政投资评审（工程部分）；4.部门评审项目的抽查复核评审；5.根据工作需要委托的其他财政投资评审工作。

财务会计类：1.竣工财务决算财政投资评审；2.部门评审项目的抽查复核评审；3.根据工作需要委托的其他财政投资评审工作。

三、评审时间要求

送审资料合格后，送审金额 500 万（含）以下的项目，评审时间为十个工作日；送审金额 500 万至 5000 万元（含）的项目，评审时间为十五个工作日；送审金额 50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含）的项目，评审时间为二十个工作日；送审金额 10000 万元以上的项目，评审时间为二十五个工作日；竣工财务决算项目评审时间为三个月。

四、评审程序及内容要求

评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步骤 1.采购人委托中标供应商项目评审；2.召开项目评审布置会；3.项目单位报送评审资料；4.资料审核（初审、详细审核）；5.正式评审（不少于 2 人现场踏勘、询价、审核量价取费）；6.出具初步结论；7.征求项目单位意见；8.召开项目评审沟通会；9.出具评审报告（**2 名注册造价师/会计师签字盖章，其中 1 人为项目负责人**）。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执业范围内，中标供应商评审过程中应审核的主要内容包

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1.项目相关资料是否齐全、规范；2.审核项目实施方案是否可行；3.审核项目送审预（结）算、决算是否合理；4.现场踏勘（附踏勘记录）；材料设备询价（附询价记录）；工程量计算（附计算书）；5.审核项目工程量、价格、取费；6.出具项目评审报告（附相关汇总及明细表）；7.与项目评审相关的其他工作。

财务会计服务：审核建设项目程序和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1.审核财务帐表及凭证（附决算相关报表）；2.审核财务会计规则及制度执行情况；3.出具项目评审报告（附相关汇总及明细表）；4.与项目评审相关的其他工作。

五、项目特点

根据历年被评审项目情况统计，项目位于在丰台区，具有投资额小、项目分散、专业复杂、时间要求紧等特点。工程造价咨询类评审的项目投资额大多数小于 500 万元，以工程修缮、环境整治、道路修补、垃圾治理、园林绿化、零星工程等为主。财务会计类项目评审的项目投资额大多数小于 1500 万元，以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为主。

六、人员要求

★工程造价咨询类项目负责人和复核人均须具有一级（含）以上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2019 年以前取得的可不体现分级；2019 年取得的为一级）；财务会计服务类项目负责人和复核人均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投标时每家供应商服务团队人员应明确 1 名项目负责人及 1 名复核人（项目负责人和复核人不能为同一人）。

注：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证书须注册于投标人，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七、特别说明

采购人在服务期内不承诺一定达到分包最高限价且不为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